主持人：

計畫編號：

計畫名稱：

| 採購優先序 | 設備名稱（請寫中文） | 財產分類碼 | 規格（請寫中文） | 數量 | 單位 | 預估單價（元）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

備註：紅框務必填寫，並請先以電子檔回傳至採購保組管（E0106@ctust.edu.tw）確認「財產分類碼」後，再印出簽名。

教育部：(1)請依實際需求填寫設備規格，依教育部規定不可指定廠牌、型號，規格請以中文呈現。

(2)如購買軟體，依教育部規定，**資本門軟體授權使用年限應於2年以上**。

國科會：執行研究計畫所需單價在新臺幣一萬元以上，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與研究計畫直接有關之各項設備。如：1.機械設備、2.儀器設備、3.資訊軟硬體設備、4.衛星影像及電子地圖。

代管資產：為計畫執行結束後須返還補助機構。

請計畫主持人確認是否為代管資產□是 □否

計畫主持人簽名： 採購保管組：